

都市發展局 108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規劃都市發展新格局、形塑都市美學意象、提昇土地資源利用效率、打造樂活安居生活環境、加速行政服務與管理資訊化等五大策略目標，打造桃園成為一座國際樂活都市。

二、任務

- (一)以直轄市為發展格局，就全市的城鄉土地資源整體規劃，兼顧保護與利用，提升桃園市整體競爭力。
- (二)結合桃園都會區捷運建設計畫，發展以大眾運輸導向(TOD)之捷運城市，紓解都會地區發展壓力。
- (三)透過都市景觀特色形塑、都市空間改造、老舊地區更新、閒置軍方土地與公共設施保留地全面檢討活化、落實建築管理等策略，提昇都市環境品質與公共建設服務水準。
- (四)廣建社會住宅，增加對青年、社會及經濟弱勢市民的居住照護，落實居住正義。
- (五)建置智慧便民系統，加速行政服務與管理資訊化，提供市民更即時有效率的服務。

貳、年度策略目標

一、擘劃都市發展新格局

- (一)研擬本市國土計畫
- (二)整併全市主要計畫
- (三)推動 TOD 永續捷運都市
- (四)捷運線實施增額容積

二、形塑都市美學意象

- (一)打造崙坪文化地景園區，提升地區環境風貌
- (二)持續推動本市違章建築及違規廣告物之改善
- (三)推動社區環境改造

三、提昇土地資源利用效率

- (一)活化閒置軍事用地
- (二)檢討全市未開闢公共設施保留地

四、打造樂活安居生活環境

- (一)興建社會住宅，實踐居住正義
- (二)加強辦理建築安全及無障礙場所檢查
- (三)落實公寓大廈管理及公共設施維護

(四)推動老屋健檢，維護住宅安全

五、加速行政服務與管理資訊化

(一)提升都市計畫便民服務系統效能

(二)清理樁位，確保民眾權益

參、年度績效指標

業務面策略目標與績效指標一覽表

策略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衡量標準	108 年度 目標值
一、擘劃都市發展 新格局(11%)	(一)研擬本市國土 計畫(3%)	本市國土計畫報請內 政部國土計畫審議會 審議	本市國土計畫報請內 政部國土計畫審議會 審議
	(二)整併全市主要 計畫(2%)	完成 9 處主要計畫整 併為 3 處	市都委會審議通過第 一階段整併作業都市 計畫
	(三)推動 TOD 永續 捷運都市(3%)	內政部都委會審定航 空城捷運線車站周邊 農業區整體開發都市 計畫	都市計畫案經桃園市 都委會審議通過
	(四)捷運線實施增 額容積 (3%)	公告增額容積作業要 點、協審作業、收費標 準及估價範本等規定 ；建置增額容積公 開資訊及估價試算平 台	完成作業要點、協審 作業、收費標準及估 價範本等規定公告作 業，估價試算平台完 成並開放試算
二、形塑都市美學 意象(10%)	(一)打造崙坪文化 地景園區，提升地區 環境風貌(4%)	營造 4 主題園區	園區第三期景觀工程 完成率 100%
	(二)持續推動本市 違章建築及違規廣 告物之改善(3%)	列管違規案改善件數	年度拆除件數達 500 件
	(三)推動社區環境 改造-清淨計畫(3%)	完成 40 處空間改造 (每年 10 處)	完成 10 處以上社區 環境改造點
三、提昇土地資源 利用效率(8%)	(一)活化閒置軍事 用地(4%)	完成 3 處閒置軍事用 地都市計畫變更	完成 2 處閒置軍事用 地通過內政部土徵小 組審議

策略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衡量標準	108 年度 目標值
	(二) 檢討本市未開闢公共設施保留地(4%)	內政部都委會審議通過公共設施保留地專案通檢都市計畫	完成 22 個都市計畫區通過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
四、打造樂活安居生活環境(13%)	(一) 興建社會住宅，實踐居住正義(4%)	辦理桃園中路、八德、中壢及蘆竹等地區共 10 處社會住宅新建工程	完成 5 處基地動工及 1 處基地完工
	(二) 加強辦理建築安全及無障礙場所檢查(3%)	累計完成 5,000 件各類場所建築物公共安全及無障礙場所檢查	完成 2,000 件各類場所建築物公共安全及 200 件既有公共建築物無障礙環境改善
	(三) 落實公寓大廈管理及共用設施維護(3%)	公寓大廈共用設施維護修繕補助預算執行率每年達 80% 以上	公寓大廈共用設施維護修繕補助預算執行率達 80% 以上
	(四) 執行老屋健檢專案，為市民居住安全把關(3%)	輔導老舊建築物辦理耐震能力評估及外牆勘檢作業之數量	輔導 300 棟老舊建築物完成評估及勘檢作業
五、加速行政服務與管理資訊化(8%)	(一) 提升都市計畫便民服務系統效能(5%)	完成 30 處地段可線上核發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證明書	完成系統圖台更新擴充並開放使用者測試
	(二) 辦理樁位清理確保民眾權益(3%)	完成全市 15 個都市計畫樁位清理補建並建置圖資	完成 15 件以上都市計畫樁位公告作業

肆、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擬定桃園市國土計畫	以「桃園升格直轄市總體發展計畫」規劃內容為基礎，提出本市國土計畫，並進行民眾參與及國土審議會審議程序。	2,875	總預算 800 萬分 3 年執行，106 年 2250 千元，107 年 2875 千元，108 年 2875 千元。
二、整併全市主要計畫	以直轄市格局，依循本市國土計畫(草案)六大生活圈發展架構，推動本市都市計畫整併作業，優先擇定 9 處相鄰接且都市發展依存度較高之主要計畫	10,000	總預算 1,000 萬分 3 年執行，108 年度編列 390 萬，其餘 610 萬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區，整併為3處主要計畫區。		元分以後2年繼續編列
三、增額容積資訊平台建置	為推動增額容積制度，挹注本府都市建設之財源，建置增額容積資訊平台提供試算及QA專區，提供申請人免費估價諮詢服務及容積估價流程指導，並輔導完成增額容積申請作業，另於平台提供增額容積申請案件之案件進度查詢，透明化估價前置程序，提高申請意願並增加本府完成增額容積申請實績，以促進本市增額容積政策推動。	1,000	
四、軍方埔頂營區、中原營區及內壠北營區都市計畫變更案	研擬埔頂營區、中原營區及內壠北營區等三營區都市計畫變更案，辦理都市計畫公開展覽、提本市都委會審議及內政部都委會審議。	3,494	
五、公共設施保留地專案通盤檢討	依內政部訂定「都市計畫公共設施保留地檢討變更作業原則」辦理本市各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以檢討變更非必要之公共設施用地，維護土地所有權人權益。	19,000	104年本府編列570萬及內政部補助款1330萬。
六、社區環境營造	改善社區開放空間、地方資源再利用、建置社區間節點串聯，加強社區環境空間改善。	23,000	
七、桃園市社區環境空間營造計畫	成立社區輔導站、建置資訊交流平台網站及社區營造專業課程，打造宜居社區家園。	9,500	申請中央補助，並依中央核定金額辦理。
八、崙坪文化地景園區計畫	閒置公有土地活化再利用，分期執行景觀工程及建築工程，打造及經營具客家工藝文化之主題地景公園。	73,798	
九、桃園市都市計畫樁位清理、整合及坐標轉換	配合都市計畫發布實施及地籍圖重測所需，辦理新釘、補建樁位及坐標系統轉換，以釐清土地之都市計畫分區，確保民眾權益。	9,773	
十、桃園市都市計	配合都市計畫案發布實施，更	3,000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畫地理資訊系統第二期建置計畫後續功能擴充及圖資更新維護	新土地使用分區核判系統圖資，另配合樁位清理及整合作業成果，建置都市計畫樁位管理功能，以便利民眾線上查詢及申請，提升為民服務效能。		
十一、社會住宅新建計畫	辦理桃園(中路)、八德、中壢、蘆竹、楊梅、平鎮地區等社會住宅新建工程。	906,183	含土地 3 億 1,138 萬、規劃設計費 1,033 萬、工程費 5 億 8,447 萬
十二、桃園市違章建築及違規廣告物查報拆除計畫	辦理本市違章建築及違規廣告物之查報、列管及拆除。	20,000	
十三、加強辦理建築安全及無障礙場所檢查	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申報書查核作業與加強建築物場所公共安全及昇降設備之抽(複)查及普查輔導；並設置無障礙設備設施勘檢小組進行公共建築物無障礙勘檢。	11,520	
十四、老屋健檢輔導、外牆檢測維護、山坡地社區安全勘檢維護計畫	調查分析本市老舊建築物之使用現況，篩選具地震災損風險之建物，輔導辦理耐震能力評估、補強及重建作業，以及建築物外牆飾材與附掛物安全勘檢；辦理轄內大型山坡地住宅社區內及周邊道路、擋土設施之穩定性監測，及輔導社區建立自主檢查及通報措施，以確保防汛期間之社區安全。	5,600	
十五、落實公寓大廈管理及共用設施維護	輔導公寓大廈社區管委會報備成立、辦理公寓大廈共用設施維護修繕補助。	80,000	
十六、建築執照電子謄本及線上便民服務專案	推動建築執照電子謄本線上查詢及複印之便民服務措施，提供市民更即時有效率的服務。	6,000	
十七、加強輔導公寓大廈成立管理組織及優良公寓大廈評選活動專案	輔導本市未成立管理組織之公寓大廈成立管理組織、報備、舉辦相關公寓大廈法令宣導說明會、教育訓練(含區公所)及辦理優良公寓大廈評選活動。	3,420	